

证券代码：870259

证券简称：易捷通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薛志利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的相

关规定，并结合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详见2023年8月2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拟实施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共计分配3,154,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权益分派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中的以下相关事宜。

具体授权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股转公司或中登公司提交相关文件；
- (2) 对股东进行实际权益分派；
- (3) 权益分派过程中的其他必要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为保证各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向杨军出售参股公司深圳市全球蛙数智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交易对手方杨军系公司董事，是关联方，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李红侠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周冰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公司决定任命李红侠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秘书，负责董事会秘书相关事务，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李红侠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事项，需关联董事李红侠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易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